

证券代码：301001

证券简称：凯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将由不超过人民币 26.625 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0 元/股（含本数），该价格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的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
- 2、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生效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7.0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

公司自有资金和/或专项贷款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因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7.0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6.625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及主要内容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方案拟定的回购价格上限，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 26.625 元/股（含）调整为 40 元/股（含）。该价格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6 月 10 日起生效。

按照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40 元/股（含）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预计为 25 万股至 5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125%至 0.625%。上述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比仅为测算，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四、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系结合证券市场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有利于保障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顺利实施，不存在对公司

债务履行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五、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26.625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40 元/股（含）。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是为了促进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不构成对公司股票价格的承诺或保证。如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则存在本次回购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